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分局

112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校園稅務巡禮」活動簡章

一、活動日期：即日起至12月

二、活動地點：各校指定地點

三、活動內容：(每校以辦理1次為限，若有印製通知單請協助加印“雲端發票E消費，行動支付最速PAY”之宣導標語，並提供紙本或電子檔給本分局，謝謝!!)

(一)配合於學校校慶、重要節慶，設置稅務諮詢服務台，舉辦租稅益智遊戲或有獎問卷及捐發票送好禮活動。

(二)宣導誠實納稅的重要及購物、消費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雲端發票的使用方式與優點及多元繳稅方式便民措施。

四、報名方式：採傳真或電話，向本分局報名。(報名後，請再以電話確認以免漏失。謝謝!)

五、主動報名學校由本分局致贈宣導品3份，以資鼓勵。

竭誠歡迎 貴校參加

洽詢電話：2160216轉1142 陳水金小姐

傳 真：2119649

電子信箱：d0083@tntb.gov.tw (0083為數字)

- ◆ 統一發票兌獎管道新措施，兌獎據點有四大超商、全聯、美廉社、第一銀行、彰化銀行及全國農業金庫，財政部並開發統一發票兌獎APP，方便民眾領獎，郵局不再提供統一發票兌獎服務。
- ◆ 持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登入**電子稅務文件**，申請證明免出門，上網e指搞定。
- ◆ 使用自然人憑證/已註冊健保卡登入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線上服務/線上查調/查調申請/稅務行政/**個人雲端稅務帳戶**，即可輕鬆掌握個人稅務資訊。
- ◆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制定重點為維持基本生活所需費用、落實稅捐正當法律程序、公平合理課稅、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組織及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請密切注意相關施行資訊，以維護自身權利，共同營造優質賦稅環境。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分局（以下簡稱本分局）基於「政令宣導」之特定目的內，須取得聯絡人等之識別類(姓名、電話、電子郵件地址)等之個人資料。凡報名參加該活動者即視為同意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您所填寫的個人資料僅作為所涉業務執行必要範圍內由本分局或本分局委託處理事務之第三人，在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內，以紙本、電子化方式利用。在未獲得您的同意以前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於蒐集目的以外之其他用途。未填或缺漏者將喪失參加資格，亦無法支付任何款項及獎品。在符合法令規定前提下，您可向本分局請求查閱、提供複本、更正或補充個人資料，及請求刪除或停止處理利用，請您連繫以下電話：(06)216-0216。☐已閱讀(請打勾)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分局
「校園稅務巡禮」報名表

校 名	
活 動 名 稱	
時 間	112年 月 日 時 分 參加人數： 人
地 點	
聯 絡 人	姓 名： _____ 電 話： _____ 傳 真： _____ 電子信箱： _____